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由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简称“杭州湾区”；交易代码：512870）自2019年12月11日起，新增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以下简称“一级交易商”）。投资者可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各营业网点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截至2019年12月11日，本基金的一级交易商包括：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1、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2、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10-5599

公司网址：www.nanhuafunds.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10日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凯石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基金”）、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签署的代理销售服务协议，自2019年12月10日起，天天基金、东方财富证券将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凯石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6820；C类：006821，以下简称“本基金”）。投资者可通过其办理账户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21/4001818188

网址：www.fundeastmoney.com

2.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57

网址：www.18.cn

3.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60431122

网址：www.vstonefund.com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10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证券投资基金估值调整情况的公告

为更合理地反映基金公允价值，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7]13号）的要求，经与相关托管行协商一致，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根据“东旭光电”（股票代码：000413）复牌情况及复牌后的实际价格情况对旗下基金持有的“东旭光电”进行估值。如2019年12月10日“东旭光电”复牌且其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则将采用当日收盘价格对其进行估值；如其交易未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则自2019年12月10日起对旗下华夏沪深300ETF（场内简称：“华夏300”，代码：510330）、华夏MSCI中国A股国际通ETF（场内简称：“MSCI A股”，代码：512990）、华夏战略新兴成指ETF（场内简称：战略新兴，代码：512770）持有的“东旭光电”按照1.65元进行估值，待该股票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旗下基金将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格对其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特别提示：如2019年12月10日对以上三只ETF持有的“东旭光电”按照1.65元进行估值，则该日三只ETF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未包含该估值调整的影响，因此华夏沪深300ETF、华夏MSCI中国A股国际通ETF、华夏战略新兴成指ETF该日的IOPV可能与其该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分别存在0.11%、0.07%、0.47%左右的差异，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应的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913　证券简称：奥士康　公告编号：2019-091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对68,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预计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每笔理财产品的种类、金额、收益率、期限等以签署的具体合同为准，并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签署理财产品相关协议等一切事宜。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2019年6月1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现将公司近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2019年12月6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签订相关理财协议：

1、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购买理财产品金额：6,000.00万元（大写：陆仟万元整）

4、收益起始日：2019年12月7日

5、预期年化收益率：2.05%-3.05%

6、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2019年12月6日，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鼎湖支行签订相关理财协议：

1、产品名称：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购买理财产品金额：8,000.00万元（大写：捌仟万元整）

4、收益起始日：2019年12月6日

5、收益截止日：2020年6月3日

6、预期年化收益率：2.6%或4.15%

7、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鼎湖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目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不得购买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严控投资风险；

2、公司将定期对公司所购买的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及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及时向董事会、监事会汇报情况；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者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户核算工作；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自有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行为不影响自有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也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低本型低风险投资理财，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若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将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

四、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及赎回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2019年11月20日前已发生的委托理财已经披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相关金额不再纳入累计计算范围。自前次理财起至本公告日止，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到期赎回的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发行主体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资金来源	预计年化收益率	关联关系	取得收益（元）
1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结构性存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阳支行	保本不定期型	1,600	2019/10/9-2019/11/20	自有资金	2.3%-2.5%	无	46,027.39
2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保本不定期型	1,600	2019/10/28-2019/11/20	自有资金	2%-3.1%	无	22,684.93
3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6,200	2019/11/4-2019/11/27	自有资金	2.05%-3.05%	无	82,417.82
4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19/11/13-2019/11/22	自有资金	2.05%-3.05%	无	24,657.53
5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9/11/20-2019/11/22	自有资金	2.05%-3.05%	无	8,424.66
6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300	2019-11-20	自有资金	2.05%-3.05%	无	截止至2019年12月9日，已赎回5100万，取得收益53445.21元
7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A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阳支行	价格结构型	1,000	2019/11/29-2019/12/6	自有资金	2.3%-2.5%	无	4,794.52
8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	2019/12/5-2019/12/6	自有资金	2%-3%	无	493.15

截止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仍在期的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发行主体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资金来源	预计年化收益率	关联关系	是否到期赎回
1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2天（汇率挂钩看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资阳支行	本金完全保障型	2,000	2019/8/28-2020/2/26	自有资金	4.10%-4.20%	无	否
2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保本定期型	1,000	2019/9/26-2020/3/25	自有资金	4%	无	否
3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1天（汇率挂钩看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资阳支行	本金完全保障	2,000	2019/10/25-2019/12/25	自有资金	3.75%-3.85%	无	否
4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阳支行	本金完全保障型	8,000	2019/11/14-2019/12/16	自有资金	1.15%或3.45%或3.65%	无	否
5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300	2019/11/20	自有资金	2.05%-3.05%	无	截止至2019年12月9日，已赎回5,100万，取得收益53,445.21元
6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鼎湖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2019/11/22-2019/12/23	自有资金	2.6%或3.7%	无	否
7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鼎湖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19/11/22-2020/1/21	自有资金	2.6%或3.85%	无	否
8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2019/12/7	自有资金	2.05%-3.05%	无	否
9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鼎湖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2019/12/6-2020/6/3	自有资金	2.6%或4.15%	无	否

五、备查文件

1、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相关文件。

2、理财产品购买相关文件。

3、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签订的《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说明书》。

4、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鼎湖支行签订的《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说明书》。

特此公告。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03489　证券简称：八方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5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12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涛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合法。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28,255,849.27元。相关置换程序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履行。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9年12月26日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10）。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489　证券简称：八方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6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12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闫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28,255,849.27元。相关置换程序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履行。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489　证券简称：八方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7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28,255,849.27元。相关置换程序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履行。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741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130,32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6,561.98万元（不含税）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23,758.0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1月5日到账，到账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9年11月6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会验字[2019]7930号）。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

二、招股说明书承诺募投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电踏车专用电机及控制系统生产建设项目	42,644.80	38,430.96
2	锂离子电池组生产项目	23,944.24	23,944.24
3	电驱动系统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13,407.94	13,407.94
4	境外市场营销项目	12,974.88	12,974.88
5	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0	35,000.00
合计		127,971.86	123,758.02

关于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已分别经公司于2018年4月18日召开的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2019年2月10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2019年5月14日召开的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相关会议决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情况

（一）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为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尽快实施并产生效益，为股东带来最大的回报，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开始使用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截至2019年12月2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13,845,435.21元，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金额为13,845,435.21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电踏车专用电机及控制系统生产建设项目	384,309,588.68	8,258,557.85
锂离子电池组生产项目	239,442,400.00	—
电驱动系统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134,079,400.00	—
境外市场营销项目	129,748,800.00	5,586,877.36
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000.00	—
合计	1,237,580,188.68	13,845,435.21

（二）自筹资金支付部分发行费用的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2日止，公司已用自有资金支付发行费用14,410,414.06元。

因此，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总额为人民币28,255,849.27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专项说明》进行鉴证，并于2019年12月2日出具了《关于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会专字[2019]8199号）。

四、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9年12月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28,255,849.27元，相关置换程序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履行。

五、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一）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行为符合维护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符合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此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行为未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抵触，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内容及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所审议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28,255,849.27元。相关置换程序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履行。

（四）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28,255,849.27元的事项，已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审核，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不存在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一致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且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四）保荐机构出具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489　证券简称：八方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8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130,32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6,561.98万元（不含税）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23,758.0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1月5日到账，到账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9年11月6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会验字[2019]7930号）。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电踏车专用电机及控制系统生产建设项目	42,644.80	38,430.96
2	锂离子电池组生产项目	23,944.24	23,944.24
3	电驱动系统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13,407.94	13,407.94
4	境外市场营销项目	12,974.88	12,974.88
5	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0	35,000.00
合计		127,971.86	123,758.02

公司上市募集资金扣除相关规定存放、使用、管理要求等情况后的净额，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和使用情况良好，近期公司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三、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一）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二）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以上投资产品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

（三）投资有效期

该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资金来源及具体实施方式

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协议等，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购买的投资产品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存在市场波动、政策变化等原因导致的系统性风险，以及工作人员的操作失误可能导致的相关风险，实际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动向，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相关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意见

2019年12月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宜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489　证券简称：八方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9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以上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一、关于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保证公司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现金管理实施单位及投资额度

现金管理实施单位为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二）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以上投资产品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

（三）投资有效期

该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资金来源及具体实施方式

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协议等，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购买的投资产品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存在市场波动、政策变化等原因导致的系统性风险，以及工作人员的操作失误可能导致的相关风险，实际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动向，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相关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意见

2019年12月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宜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489　证券简称：八方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0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28,255,849.27元。相关置换程序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履行。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741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130,32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6,561.98万元（不含税）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23,758.0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1月5日到账，到账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9年11月6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会验字[2019]7930号）。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